（上接A28版）

2014年	运输费				721.08	
2015年1-3月	铝包钢单丝	Kg	185,522.41	8.38	155.47	8.8
2015年1-3月	运输费				247.73	

综上，江东金具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的价格均是按照市场化定价或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定价机制合理且价格公允。此外，中天科技就该部分关联交易亦于每年度履行了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外部批准程序。本次交易完成后，江东金具将成为中天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江东金具与中天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得以消除，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③江东金具关联交易对评估值及业绩补偿的影响

江东金具与关联方之间主要关联交易为通过与中天科技共同参与部分运营商、电网企业的大型集采而通过中天科技实现销售，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大多以江东金具与中天科技签订的框架性销售协议为基准。

在对江东金具未来收入、成本进行预测时：（1）收入增长的主要假设是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以及公司历史市场份额水平确定，其中已经隐含了对关联交易价格及增长维持历史一致性的假设；（2）对于部分由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通过对毛利率维持历史一贯性及合理性折提下的预测直接体现在成本中。综上，收益法评估中对于各类产品未来的收入、成本增长的预测中亦隐含体现了同类关联交易的历史一致性，不存在通过刻意调整关联交易类型及定价机制而主观影响评估值的情形，上述原则下最终形成的利润预测作为业绩补偿的基础具有客观合理性。此外，公司在实际收购完成后亦将维持现有关联交易业务模式及定价原则不变，不会出现刻意通过调整关联交易类型及定价机制而影响江东金具盈利水平的情况。

2.偶发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关联方（包括中天科技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但不包括上市公司）之间存在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①中天宽带

1)2015年1-3月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5年1-3月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50,000,000.00	513,333.33

2)2014年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4年度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25,000,000.00	410,666.67
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拆出	50,000,000.00	1,094,906.08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30,000,000.00	1,680,000.00

3)2013年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3年度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25,000,000.00	975,333.34
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拆出	24,000,000.00	177,333.33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30,000,000.00	1,540,000.00

4)报告期各期末资金拆借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000,000.00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053,333.33	31,540,000.00	31,540,000.00
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177,333.33

②中天合金

1)2015年1-3月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5年1-3月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11,000,000.00	152,288.89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20,000,000.00	276,888.89
合计	拆出	31,000,000.00	429,177.78

2)2014年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4年度	
		本金（元）	支出/收取利息（元）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16,000,000.00	410,511.11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20,000,000.00	108,888.89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100,000,000.00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拆入	50,000,000.00	1,094,906.08

3)2013年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3年度	
		本金（元）	支出/收取利息（元）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78,000,000.00	836,599.17
如东中天投资有限公司	拆入	49,986,100.70	575,503.67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拆入	24,000,000.00	177,333.33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出	15,000,000.00	312,667.00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40,000,000.00	594,104.00

4)报告期各期末资金拆借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562,800.00	11,410,511.11	-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385,777.78	20,108,888.89	-

③江东金具

1)2015年1-3月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5年1-3月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20,000,000.00	300,000.00

2)2014年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2014年度	
		本金（元）	收取利息（元）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拆出	10,000,000.00	56,000.00

3)报告期各期末资金拆借余额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356,000.00	10,056,000.00	-
如东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80,673	3,384,451	3,553,323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78,380	1,278,380	1,278,380

④资金拆借原因与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资金拆借的主要原因是标的公司在中天科技集团下属非上市部分业务中盈利能力较好，能够利用自有资金为中天科技集团下属其他业务发展提供周转资金支持，有助于中天科技集团下属非上市业务资金统筹调度，降低资金成本。

截至2015年3月31日，标的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约为1.19亿元（包括资金拆借的本金与累计利息）。中天科技集团、江东置业已出具书面承诺，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正式申报中国证监会之前（且不晚于2015年6月30日前）全额归还上述非经营占用标的公司的款项，除上述款项之外，保证中天科技集团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不再发生非经营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包括资金拆借的本金与累计利息）均已清偿完毕。

为进一步完善标的公司的内控制度，防范关联方占用标的公司资金和杜绝标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标的公司将分别制定《关于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杜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制度》，以明确责任人员、防范措施、监督机制及处罚措施等。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家标的公司将成为中天科技的全资子公司，中天科技将进一步规范各标的公司的内控和管理制度，将中天科技已建立的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制度应用于标的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中天科技公司章程中关于禁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规定和相关的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制度，以防范各标的公司再次发生类似行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包括资金拆借的本金与累计利息）均已清偿完毕。标的公司在报告期内曾存在的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对本次交易不会构成实质性障碍，标的公司同其资金占用方收取资金占用费，未损害标的公司利益，不存在向其关联方进行利益倾斜的情形。为进一步完善内控，标的公司将制定杜绝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相关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天科技将进一步规范各标的公司的内控和管理制度，能有效杜绝类似事件发生。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天科技集团为标的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保证。截至2015年3月31日，中天科技集团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中天科技集团	中天宽带	保证	向银行借款	12,620
中天科技集团	中天合金	保证	向银行借款	25,800
中天科技集团	江东金具	保证	向银行借款	7,000

中天科技集团无偿为各标的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根据中天科技集团的确认，在上表各项标的公司的银行借款到期前，中天科技集团将根据保证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担保义务，在各项借款到期后，中天科技集团将不再为标的公司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并且对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新发生的各项借款，中天科技集团将不再为标的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中天科技的下属子公司，中天科技计划将根据上市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制度和程序，为标的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或者由标的公司采取其他担保方式（例如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方式）。由于中天科技有较强的偿债和履约能力，他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所以标的公司自续贷款将不会受到不利影响。

（3）其他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江东金具向中天日立光缆有限公司出租房产，2013年收取租金33万元，2014年收取租金39万元。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1）中天宽带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962,966	57,346,706	66,789,531
中天世贸有限公司	793,810	4,350	79,288
四川中天月琪科技有限公司	-	-	1,750
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	318,095	186,785	-
中天科技光纤有限公司	525	-	-
中天日立射频电缆有限公司	1,244,942	-	-
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	81,226	-	-
中天科技装备电缆有限公司	114,052	-	-
中天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14,500	-	-
中天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2,541,270	-	-
江苏中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64,287	-	-
合计	24,235,674	57,537,841	66,870,569
应付账款			
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	-	-	47,792
江苏中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428,283	398,563
南通江东物流有限公司	3,489,427	2,937,656	1,823,226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909,607	-
如东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5,218	5,218	-
江苏中天科技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57,940	-	-
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150,749	-	-
南通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600	-	-
合计	3,812,934	7,280,764	2,269,571

（2）中天合金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23,342	1,614,792	9,626,415
中天日立射频电缆有限公司	23,225	13,662,378	14,951,558
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	236,777	2,321,947	2,646,171
中天世贸有限公司	5,250,084	-	-
中天科技装备电缆有限公司	3,471,116	3,769,107	28,265,629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150,749	83,663	-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94,745	-	-
江东金具设备有限公司	275,493	275,493	-
中天科技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	-	-
预收账款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	-	27,498	836,347
预付账款			
南通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769,114	-
中天科技集团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4,656,750	-
应付账款			
江苏中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	6,000
南通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16,616	-	201,513
南通江东物流有限公司	1,428,351	1,779,621	613,837
如东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1,618	1,618	-
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	318,404	-	-
江苏中天科技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33,401	-	-
其他应收款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562,800	11,410,511	-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20,385,778	20,108,889	-
其他应付款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11,575,537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	-	24,000,000

（3）江东金具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74,601	4,867,854	4,367,560
中天世贸有限公司	6,099,279	6,683,728	2,799,868
中天光伏技术有限公司	1,566,225	31,932	-
上海中天铝线有限公司	-	331,693	-
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	37,830	-	-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	-	47,792
其他应收款			
南通中天江东置业有限公司	30,356,000	10,056,000.00	0.00
如东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3,380,673	3,384,451.24	3,553,322.93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78,380	1,278,380.00	1,278,380.00
应付账款			
江苏中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634,312	1,154,312	468,020
南通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37,910	1,188,000	81,250
南通江东物流有限公司	3,830,343	3,842,853	1,883,780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318,095	186,785	-
中天合金技术有限公司	275,493	275,493	-
江苏中天科技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06,282	-	-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得以消除，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同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包括标的公司）与中天科技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将继续存在其生产经营所需的一定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江东物流和中天科技集团上海证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将继续为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运输服务；（2）如东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和南通中天黄海大酒店有限公司将继续为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酒店接待服务；（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将继续向上海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昱品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生产设备；（4）江苏中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将继续为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通信线路施工、维护服务；（5）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业务扩展，向江苏中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租赁部分办公场所，因地理位置邻近，便于协调管理。上述交易主要为后勤和支持性服务，为了降低成本，节约运输费用，提高生产经营效率，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同时便于经营管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中天科技已采取以下措施规范其关联交易，以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1.中天科技制定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的实施权限和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

2.中天科技建立了独立董事审查机制，在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时，需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独立董事需发表独立意见。

3.报告期内，中天科技的关联交易都严格遵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了审批和披露程序。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制度，确保关联交易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中天科技集团在2015年5月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天科技仍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本次交易后，本次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及机构方面完全分开，继续保持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且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缺陷。二、本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天科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三、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中天科技及中天宽带、中天合金、江东金具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天科技及中天宽带、中天合金、江东金具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四、本公司不会利用拥有的中天科技股东权利或对中天科技的实际控制能力操纵、指使中天科技或中天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中天科技及其控股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进行交易。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中天科技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中天科技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天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五、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中天科技或中天宽带、中天合金、江东金具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章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交易外，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合计金额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或者高于中天科技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二、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5万元以上的交易（领取薪酬及津贴除外）。

三、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不存在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除本报告书已披露事项外，收购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章 收购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收购人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根据收购人的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记录，在中天科技集团与中天科技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前六个月内，收购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中天科技股票的情况。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根据各方的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查询记录，在中天科技集团与中天科技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前六个月内，收购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中天科技股票的情况。

第十章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一、收购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收购人2012年、2013年、2014年财务报表（非合并口径）均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收购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表

收购人2014年、2013年及2012年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非合并口径）情况如下：

（一）2012-2014年度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18,639.43	31,282,559.42	3,245,02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2,610,000.00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12,650.00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97,769,031.47	110,196,670.86	12,955,999.01
存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14,100,320.90	141,479,230.28	18,811,027.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24,057,537.10	1,292,787,537.10	1,304,283,538.3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027,104.42	13,903,502.55	10,047,743.95
在建工程	5,831,545.90	-	4,281,403.5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6,258,528.15	16,526,886.91	16,382,659.8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9,174,715.57	1,323,217,926.56	1,334,995,345.73
资产总计	1,473,275,036.47	1,464,697,156.84	1,353,806,373.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971,687.21	173,378.04	507,493.56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52,607.15	83,445.35	111,568.07
应交税费	3,979,436.65	93,788.77	84,329.9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44,206,773.28	830,438,413.46	974,858,149.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51,210,504.29	830,789,025.62	975,561,540.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51,210,504.29	830,789,025.62	975,561,54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41,567.00	1,441,567.00	1,441,567.00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7,184,266.94	8,258,212.50	8,258,212.5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03,438,698.24	324,208,351.72	268,545,052.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2,064,532.18	633,908,131.22	378,244,832.34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3,275,036.47	1,464,697,156.84	1,353,806,373.18

（二）2012-2014年度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营业收入	-	-	-
减: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7,885.19	181,233.84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2,083,047.16	1,756,973.86	2,149,963.86
财务费用	357,945.14	3,213,006.31	1,193,922.77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502,537.10	77,052,502.00	30,300,54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853,659.61	71,901,287.99	26,956,656.57
加:营业外收入	17,437,654.36	2,262,500.00	2,469,434.86
减:营业外支出	444,769.51	512,697.66	705,039.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92,846,544.46	73,651,090.33	28,721,051.83
减:所得税费用	3,586,000.0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60,544.46	73,651,090.33	28,721,051.8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

（三）2012-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165,347.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546,431.46	184,318,762.16	2,304,08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46,431.46	184,318,762.16	2,469,434.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2,641.93	559,013.18	92,771.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000.00	22,336.83	198,72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711,107.69	90,788,397.66	1,060,82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404,998.93	132,824,138.17	6,244,52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802,748.55	224,193,885.84	7,596,84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17.09	-39,875,123.68	-5,127,41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79,300.00	23,516,914.69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23,237.10	18,252,502.00	30,300,54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2,537.10	41,769,416.69	30,300,543.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6,000.00	346,571.65	3,087,69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124,140.00	61,000,000.00	7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6.8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10,140.00	61,346,758.45	75,087,69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7,602.90	-19,577,341.76	-44,787,153.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3,000,000.00	10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764,759.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8,000,000.00	115,764,759.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6,902,670.24	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607,333.34	1,193,922.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768,302.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0,510,003.58	73,962,22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7,489,996.42	41,802,53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301,66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63,919.99	28,037,530.98	-8,413,69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2,559.42	3,245,028.44	11,658,72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18,639.43	31,282,559.42	3,245,028.44

第十一章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收购人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收购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收购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蒋济萍
日期:2015年【 】月【 】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本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项目主办人:王骞 杨鑫
项目协办人:刘一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何宏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5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本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经办律师:			
	【 】		【 】
负责人:			
	【 】		

【 】律师事务所

日期:2015年【 】月【 】日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

1、中天科技集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2、中天科技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
3、中天科技集团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会决议;
4、《关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及《关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5、《关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及《关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6、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24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协议、合同;
7、中天科技集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证明;
8、收购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说明;
9、收购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说明;
10、收购人就本次认购中天科技发行的股份应履行的义务所做出的承诺;
11、收购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12、收购人最近3年财务会计报告及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
1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财务顾问报告》;
14、上海市益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关于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的法律意见书》。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地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刊登本报告书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蒋济萍
日期:2015年【 】月【 】日

附表

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如东县
股票简称	中天科技	股票代码	600522
收购人名称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如东县河口镇中天工业园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173,232,371股 持股比例:20.08%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133,970,782股 变动比例:10.13%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收购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1、发行数量:140,845,070股
2、发行价格:7.10元/股
3、募集资金总额:999,999,997.00元
4、募集资金净额:996,379,151.93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40,845,070股将于2015年1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上市首日不除权,股票上市首日设涨跌幅限制。发行对象杭州恒逸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